

证券代码：002156

证券简称：通富微电

公告编号：2011-026

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于2011年9月17日以书面通知、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1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公司全体11名董事：石明达先生、石磊先生、高峰先生、章小平先生、柏木茂雄先生、河野通有先生、福井明人先生、马汉坤先生、刘剑文先生、蒋守雷先生和严晓建先生均在表决票上行使了表决权。公司董事会成员在表决之前，对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议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，审议通过了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》

同意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内容及整改计划，整改计划所述整改事项在本次董事会上进行整改，具体内容见议案二及议案三，自查表及整改计划将登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《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票：十一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二，审议通过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

公司一直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，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工作，未出现内幕信息泄露情形。此次根据内部控制管理要求，制定了详细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。本制度全文将登载于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，审议通过了《风险投资内部控制制度》

公司暂未出现风险投资有关情形。此次根据内部控制管理要求，制定该制度，明确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对风险投资的审批权限以及相应审议程序。本制度全文将登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票：十一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年9月28日